

芦稷米饭

虞燕

在家乡，习惯把高粱叫作芦稷。这种粮食作物并不常见，一般只在垄沟或菜畦齐齐种上几排。阵势小，说青纱帐有点勉强，但看它，纤细高挑，通体碧绿，叶片颇长飘逸，清晨，隔着雾气望去，也是极曼妙的。

盛夏的阳光催着芦稷长个、成熟，几天不见，一下子蹿到比自己高出许多，穗儿像姑娘的脸，被晒得由白到浅红，再到红褐色，而后，怕见人似的，微微垂脸。仔细看，穗上缀满了无数颗圆饱饱的“小珍珠”，捧在手里沉甸甸的。“粒粒珊瑚珠，节节琅玕玉”，这真是极好的形容。

芦稷脱粒是个麻烦事儿，母亲搬出大木盆，手握穗子狠狠甩打，芦稷粒如脱缰野马，越过木盆，溅得四处都是，我和弟弟坐在地上捡，一粒一粒，捡的速度完全跟不上溅出来的速度，实在糟心呀。后来，母亲从别人那学了一招，用搓衣板搓，省力多了，被脱去外皮后，芦稷一颗颗莹洁圆润，亮光下，散发出浅粉色的光泽。而那些空穗子，则被扎成了扫帚，我们叫芦稷扫帚，用起来很是轻便。

做芦稷米饭，南瓜是主要配料。母亲年年种南瓜，壮实的好南瓜留种，催芽、育苗、施肥、人工授粉，殷勤伺候着。它从不负母亲的期望，藤蔓像健康有活力的孩子，在地上在院墙到处奔走，偶尔，不小心一个跟头翻了下来，也不急不恼，既来之则安之，那就朝着这个路线走好了。不经意间，南瓜长出来了，一个个或躺或坐或挂，日见日长，扁扁圆圆，敦敦实实，蒲团似的，瞧着顺眼极了。母亲教我识南瓜，表皮黄且凹凸粗糙的，一般口感粉糯，最适合做芦稷米饭，而南瓜喜欢躲猫猫，叶子下、石头后、墙角，有时候还翻墙去了别人家，要找出个可心的也须费点儿功夫。

记忆里，做芦稷米饭那日必是蓝天艳阳，风朗气清，窗前，美人蕉红殷殷地企首，其下，两三只鸡悠闲地踱着步，偶尔用尖尖的嘴在土里刨来刨去。芦稷米、黑豆、绿豆已泡在了清水里，我学着母亲的样洗南瓜，用干净刷子顺着纹理细细刷，洗得新崭崭的。母亲将南瓜打开后，去瓢，切成瓦片似的一块一块，装入大碗待用。瓢里的籽儿可要挑出来，南瓜籽儿搁点盐蒸熟、晒干，是少时不可多得的美味零食。

院子里码的柴搬进了灶间，铁锅架上来，灶火生起来。芦稷米饭做法简单，像东北的一锅炖，将芦稷米、南瓜、少量粳米或糯米、黑豆、绿豆一起入锅，注入适量清水，撒几圈白砂糖，最后盖上木制锅盖。

接下来就是分工明确的烧火与等待，母亲埋头事炊，我和弟弟引颈以待。不多时，大铁锅懂事地发出诱人的“咕嘟”声，白烟被灶膛的火急急撵了出来，在锅上缭绕不绝。香味长了一双



稻香夕照 孙世华 摄

飞毛腿，冲出灶间、外间、院子，邻人翕动着鼻子，一下子就能辨出芦稷米饭之味，那是素朴的粮食，又是珍贵的美饌。许是要集齐多种配料不容易，许是大人平日忙碌，没心思侍弄费事费时的食物，反正，一年之中煮芦稷米饭至多一两次。

出锅时，尽量少翻搅，一铲子上来，高粱、南瓜、糯米、黑豆绿豆均在，红、黄、白、黑、绿，色彩斑斓，甚是养眼。浓香溢得任性，溢得无所顾忌，再也把持不住，不顾烫嘴，夹一筷入口，软糯、清甜，多种粮食作物混合的味道如此家常，却又那么特别，幸福感经由舌尖涌向了心田。

约定俗成般，哪家做芦稷米饭都会煮一大锅，与邻人分享。主人在院子里吆喝一声：可以吃喽！各家的孩子兴冲冲跑出来，手拿碗盘径直奔向主人家灶间，待出来时，走得稳稳的，端得正正的，再调皮的娃对待美食也是认真的。母亲最先盛起的那一碗晾得差不多了，嘱弟弟给奶奶送去，弟弟盯着锅：要给我留啊，我回来还要吃的。我们逗他，说等他回来锅都洗干净了，弟弟不干了，把碗往地上一放，蹲一旁耍赖，母亲好说歹说均不管用，最后，只得另盛一碗，让弟弟看着放进羹橱，关好橱门，许诺这一碗芦稷米饭属于他，保证谁也不动，弟弟这才放心，麻溜地“送货”去了。

小芬、阿波到我家盛完芦稷米饭，与我、弟弟、堂弟并排坐于院子的台阶，每人端个碗，认真地吃。阳光犹如无数根亮闪闪的金线，密密麻麻垂下来，我们并不觉得有多晒，那一刻，时间犹如屋后小河里的水，流得缓缓的，不是挺好吗？几只鸡闻香而来，在台阶下转悠，时而仰头看我们，我们故意发出夸张的“吧唧”声，有只鸡仗着自己健壮，扑腾着翅膀欲飞上来抢食，阿波跨下两个台阶，将碗伸过去，又快速缩回来，还作势要把碗藏起来，演得忘乎所以，差点连碗带芦稷米饭摔了。大家惊呼一声后，笑作了一团，惹得美人蕉都跟着颤动了几下

一碗芦稷米饭汇集了田间精华、乡野灵气，抚慰了舌和胃，也注定成为童年记忆里一抹斑斓的温暖。

桂生叔

朱凌

在一个寒风刺骨的冬夜，桂生叔呱呱坠地了。40岁才当父亲的桂生爹别提有多高兴，整天抱着宝贝儿子在房里像驴拉磨般转个不停。

桂生爹没读过多少书，可以说是斗大的字不识一箩筐。于是，为儿子取名就成了一件难于上青天的事。

一天，桂生爹又乐哈哈地抱着宝贝儿子亲亲抱抱举高高时，目光与院子里的桂花树不期而遇。脑海里灵光一现，儿子的大名便应运而生——桂生，意为在桂花树旁出生。

十六岁那年，桂生叔的父亲在一次建筑工程施工中不幸丧生，在当时的时代背景下，只拿到了少得可怜的赔偿金。

身体欠佳的桂花娘实在难以将这个家庭维持下去。在一个远房亲戚的撮合下，嫁给了一个年龄大十多岁，家庭据说比较殷实的城乡接合部的拆迁户老头子。

出嫁那天，桂花娘好说歹说，连哄带骗，一把鼻涕一把泪，就是带不走桂生叔。

放着好好的日子不去过的桂生叔，日子过得异常艰难。改嫁后的母亲也曾提着大包小包来看他，但他却连瞄都不瞄一眼，直接提着往门前的水塘里扔。三番五次讨个没趣的娘也就不再来了。桂生叔孤苦伶仃地守着两间破烂不堪的土瓦房和院子里那棵桂花树过日子。

在叔伯房亲和左右邻里的帮衬下，桂生叔逐渐成长为一个身材魁梧的帅小伙。

孤家寡人的桂生叔却是个心高气傲的小伙子，总想凭着一己之力打拼出一片天地，但没有父母双亲、兄弟姐妹的帮助，终究是孤掌难鸣，举步维艰。二十五六岁，该是结婚生子的年龄，却无人问津。

但受乡亲们恩惠的桂生叔公益心极强。在村组修桥修路、筑堤修圳，建设美丽屋场，打造宜居村庄等公益事业现场，总能看到他挥锄舞镐，挥汗如雨的身影；身为村级义务巡防队员的他，经常在村域范围内义务巡、交通劝导，及时发现和处理突发的矛盾纠纷；在水灾、火灾救援和交通事故施救中，他总是奋不顾身，冲在前面……

不仅如此，桂生叔还心灵手巧，从耕田种地到鼓捣一些小机械、工具，从杀猪杀羊到下厨炒菜，样样精通。因此，在我们这个小山村，无论哪家有个事需要搭把手，帮个忙，第一个想到的就是桂生叔。也无论哪家有个大小困难、红白喜事，只要桂生叔得到消息，他总是第一时间到场，将大小事情帮忙办得妥妥帖帖后，最后一个离开，且不取分文报酬。

故此，村上上年年将“公益之星”“和邻里”模范的奖牌授予桂生叔，他也因此多次戴上鲜艳的大红花到镇上、县里领奖，并作为典型代表发言，介绍经验。

八九年前，我村境内一家企业老板看中了桂生叔的诚实守信、勤劳肯干，亲自上门邀请他到其厂里上班。第二年，一个同在厂里务工的贵州女孩不嫌弃桂生叔三十多岁的年龄和两间风雨飘摇的土屋，毅然嫁给了桂生叔。

第三年，桂生叔拆掉土屋，建了三间二层漂亮的新居。同年，一个胖小子降生了，真可谓双喜临门，也是桂生叔人生第一喜。

第五年，桂花婶又给桂生叔生下了一个胖嘟嘟的千金。桂生叔逢人便说，他要响应党的号召，计划再生一个千金，刚好两朵金花。

桂生叔还是一个非常重情重义，不计前嫌的人。虽然他与母亲一直鲜有往来，但他总是托人，甚至悄悄地去母亲住地打听她过得好不好。得知母亲一切都好，他便放下心来。

后来，母亲的老伴去世，那边的孩子因为不是母亲亲生，都对母亲不好，他便多次要母亲回来和自己一起居住生活。当年撤下年少的桂生叔而改嫁的母亲哪好意思回来？桂生叔便以回来帮忙带孙子、孙女为由，强拉硬拽把母亲接回了家。现在，一家人其乐融融地生活在一起。

全村人都说桂生叔有点傻，而我则认为桂生叔就是他家院落里那棵桂花树，只待季节一来，便香飘云天外，虽默然不语，却芬芳着整个世界。

